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Johnson Holdings Co., Ltd.**

**香港莊臣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5)

**執行董事、副總裁及  
風險管理和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之委任**

香港莊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陳爾謙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彼亦將擔任董事會風險管理和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ESG委員會」)，均自2026年6月25日起生效。

陳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陳爾謙先生**

陳先生，42歲，於2014年2月加入珠海華發集團有限公司，現任香港華發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該公司於本公司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股份權益，並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彼亦自2022年8月起擔任Huafa Investment Holding 2022 I Company Limited的董事，該公司發行的債券於中華(澳門)金融資產交易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債券編碼：MOXIB26034)。彼亦自2024年1月起擔任Huafa 2024 I Company Limited的董事，該公司發行的債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證券代碼：84542、85000、85077)。

自2012年至2014年，陳先生擔任中廣核礦業有限公司(證券代碼：1164)項目經理。於2011年至2012年，陳先生擔任安永香港交易諮詢服務高級審計師。自2008年至2011年，陳先生擔任百田石油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已除牌，證券代碼：8011)財務經理。陳先生於2006年取得中山大學化學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08年取得英國埃塞克斯大學會計與金融經濟學碩士學位。

陳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執行董事委任函，任期自2026年6月25日起為期三年，惟可於委任函訂明的若干情況下及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退任及重選條文予以終止。根據陳先生的委任函，陳先生將不會於彼擔任執行董事期間收取任何董事袍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i)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ii)於過去三年概無於香港或海外上市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位；(iii)概無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iv)概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擁有任何關係；及(v)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香港法例第571章)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以及陳先生亦已確認，概無有關其獲委任之資料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亦無任何有關陳先生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的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陳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香港莊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顏俊

香港，2026年6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顏俊先生(主席)及陳爾謙(副總裁)；非執行董事為李妍梅女士、楊冰女士、吳志勇先生、湯玉雲女士及林芄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招達先生、官玉燕博士、康錦里先生、梁兆康先生及汝婷婷女士。